**项目编号：SHM CGAK (2025)第35号**

**汉阴县双乳镇中心幼儿园园舍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三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汉阴县双乳镇中心小学**

**代理机构：陕西华茂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年08月**

**特** **别** **提** **醒**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供应商需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 ”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 ”，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 ”的电子响应文件。

3、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 ”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 ”，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音响和拾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个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陕西省安康市） 自行调试（ “不见面开标大厅 ”登录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响应文件解密、澄清等情况处理。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

5、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签章。

6、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prodetail.html?SourceFrom=Do](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pro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pro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7、相关操作培训请关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目，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版）》。

**目** **录**

**[第一部分](#bookmark1)****[磋商公告](#bookmark1)** **[4](#bookmark1)**

**[第二部分](#bookmark3)****[投标供应商须知](#bookmark3)****[11](#bookmark3)**

**[第三部分](#bookmark4)****[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bookmark4)****[34](#bookmark4)**

**[第四部分](#bookmark5)****[商务条款](#bookmark5)****[47](#bookmark5)**

**[第五部分](#bookmark6)****[合同条款（格式）](#bookmark6)****[51](#bookmark6)**

**[第六部分](#bookmark7)****[响应文件格式](#bookmark7)** **[57](#bookmark7)**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汉阴县双乳镇中心幼儿园园舍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三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5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HM CGAK (2025)第35号

项目名称：汉阴县双乳镇中心幼儿园园舍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三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04,272.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汉阴县双乳镇中心幼儿园园舍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04,272.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04,272.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2-1 | 其他建筑 工程 | 汉阴县双乳镇中心幼儿园园舍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 | 1(项) | 详见  磋商文件 | 204,272.00 | 204,272.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二、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阴县双乳镇中心幼儿园园舍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5）《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6）《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阴县双乳镇中心幼儿园园舍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附开户许可证)；

（3）缴纳税收：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 (任意税种)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单位，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单位。

#### （9）**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5 年 08 月 26 日至 2025 年 09 月 01 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线上获取

售价：0.00元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陕西省.安康市) (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企业需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项目投标指南》；（2）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3）未及时下载磋商文件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阴县双乳镇中心小学

地址：安康市汉阴县双乳镇双乳村

联系方式：15319695171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华茂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区博元幸福城5号楼1701室

联系方式：18292539108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18292539108

**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采购依据**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 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及国家现行 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次磋商活动的全过程。

**3.合格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3.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 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 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投标供应商均可参加报价。

3.2 投标供应商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投标供应商。

3.3 **资质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附开户许可证)；

（3）缴纳税收：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 (任意税种)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单位，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单位。

#### （9）**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4** **投标供应商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3）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4）与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5）与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6）被责令停业的；

（7）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被省级或采购项目备案地司法部门作行政处罚（或不良行为记录），但不在其行政处罚期（或不良行为记录期）内的除外。

**4.报价费用** 投标供应商应当承担参与本次磋商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下同)或以在本次磋商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供应商，联系方式以投标供应商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投标供应商应书面方式立即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关责任。

**6.其他** 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 ”，磋商文件中投标供应商及投标单位均指供应商。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中与现行的法律法规不相符合的情况，以现行的法律法规为准。

**二、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内容**

1.1 磋商文件由下列七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四部分 商务条款；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2 投标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不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不能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报价被拒绝或无效报价处理。

**2.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用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的方式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将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

2.2 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或补充通知，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投标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3 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三、响应文件及编制要求**

**1.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1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包括技术资料等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2 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必须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编制要求**

**2.1** 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2**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实施方案）以及投标供应商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2.3** **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2.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2.3.2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 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 关操作。响应文件中需要加盖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进行盖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1）电子磋商文件下载

投标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 ”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 ”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投标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 资 源 交 易 平 台 政 府 采 购 电 子 标 书 制 作 工 具 (8.0.1.06) 》 ， 下 载 网 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 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73413d.html。

（3）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专用软件进行编制。若响应文件签章后，导出的 PDF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查看响应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响应文件重新导出。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

4009280095、4009980000。

**3.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评审系统。

**3.2**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第七部分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4.磋商报价**

**4.1** **投标报价=设备（产品）价+工时费+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售后服务费+搬运费+** **保险费+税费+其他伴随费用以及完成本项目直至验收合格在内的一切费用等。投标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或等于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4.2** 投标供应商须对《采购内容》中任何货物需求和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招标代理机构拒绝只对部分货物或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4.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填写，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4.4** 磋商报价应是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项目内容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其包括了报价人确定的招标项目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合理费用，并全面考虑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示、暗示的所有风险和责任、义务等的全部费用。

**4.5** 投标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包含招标范围及交货期的全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 标而予以拒绝。

**4.6**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4.7** **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投标供应商的磋商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认定该投标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5.磋商货币**

5.1 投标供应商提供报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6.响应文件填写说明**

**6.1** 投标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6.2** 投标供应商未提供技术资料或提供资料不详的，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投标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有权作无效报价处理。

**6.3** 投标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磋商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6.4**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因响应文件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 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6.5** 投标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单位或者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7.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7.1**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7.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单位可征得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8.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8.1 **投标供应商应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壹份（\*.SXSTF）。**

8.2 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3 响应文件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8.4 除投标供应商对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8.5 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系统将自动关闭上传通道；**

**3、本项目不接受邮寄或现场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

**4、电子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4.1 电子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可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 ”]，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2 电子文件的开启和解密

4.2.1 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使用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自行解密电子响应文件（超过系统默认解密时间未解密成功的视为解密失败，其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投标单位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标书解密。所有投标单位解密完成后由开标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开评标系统。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的，按无效响应对待。

**5.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1 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系统将拒绝接收投标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

5.2 参加报价的投标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须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中签到，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版）》。

5.3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二项“磋商文件 ”第 2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和投标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6．响应文件有效性**

6.1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1）未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2）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或未通过响应文件有效性审查的；

（3）提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有效期的；

（4）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

（5）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评审后，认为在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方面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或有重大缺项漏项,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6）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7）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8）磋商报价大于最高限价，或者磋商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9）在 “ 信 用 中 国 ” 网 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 中 国 政 府 采 购 网([www.ccgp.gov.cn](https://www.ccgp.gov.cn) )查询到相关主体失信记录的（截止时间点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采购人将 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0）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6.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不同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互相混传。

**7．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7.1 投标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7.2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投标供应商的失信行为将被纳入诚信记录。

**五、磋商与评审**

**1．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2** **首先由各投标供应商代表提前至少** **1** **小时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并调试设备至正常状态。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使用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 **（CA** **锁）自行解密电子响应文件，投标单位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标书解密。**

1.3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在整个磋商会议现场、评审过程进行摄像及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1.4 评审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各供应商在“信用中国 ”网 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s://www.ccgp.gov.cn) )等信用主体网站进行信用查询（查询时间点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并将查询结果进行截图或拍照，作为证据留存。查询到相关主体失信记录的（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5**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使用的 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6**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1）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将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执行。《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链接：[http://ak.sxggzyjy.cn/xwzx/002002/20210730/71d9e716-cb77-45ad-b689-f7d151f](http://ak.sxggzyjy.cn/xwzx/002002/20210730/71d9e716-cb77-45ad-b689-f7d151fb8a85.html) b8a85.html

（2）因投标供应商（含供应商、投标供应商、竞买人等）自身问题，电脑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硬件故障或者数字证书遗失、遗忘等原因导致不能正常参与电子交易活动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2．磋商小组**

2.1 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单位提交书面提交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2.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投标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投标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磋商办法及内容**

3.1 磋商原则：

（1）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2）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3）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3.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报价、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磋商过程、最后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第一次报价与最后报价均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3.2.1 磋商报价依据规定均不予以公布。

3.2.2 资格审查

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任意一项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附：资格审查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 2 | | 财务状况报告 | | 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附开户许可证)； |
| 3 | | 缴纳税收 | | 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 (任意税种)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 4 |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 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 |
| 5 |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6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
| 7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提供承诺书 |
| 8 | | 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 |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单位，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单位。 |
| 9 |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3.2.3** **符合性审查**

3.2.3.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各投标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或参加磋商的各投标供应商名称与获取磋商文件时登记的单位名称不符。

（2）响应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或签字处未执行文件规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未能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的。

（3）投标供应商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除外）或授权书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4）投标报价不符合唯一性要求或投标价和分项报价不合理、低于成本，无法保证服务、货物、工程质量和诚信履约或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5）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6）磋商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7）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或在“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s://www.ccgp.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8）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条款的。

**附：符合性审查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 2 |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 签署、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
| 3 | 磋商报价 |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3）磋商价和分项报价合理、不低于成本，能保证服务、货物、工程质量和诚信履约。 |
| 4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 5 | 工期 |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 6 | 其他 |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

3.2.3.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2.4 磋商过程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与单一投标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供货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供应商。

（4）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 书。

**3.2.5.最后报价**

**（1）通过符合性审查后，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供货要求的，磋商结束后，在接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指令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供应商应使用企业** **CA（主** **锁，否则无法完成网络报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签章。** **具体操作如下:**

**①插入** **CA** **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sxggzyjy.cn/>)；**

**②点击右上角“我的项目** **”，选择本次开标项目，点击“项目流程** **”；**

**③点击“** **网上报价** **”；**

**④报价:点击**  **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保持一致)；**

**⑤签章查看:点击**  **，选择“单页签章** **”，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⑥确认无误如图:**

**注：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若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由此带来的结果，供应商应自行承担。**

（2）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的技术、供货要求，需经磋商由投标供应商提供最终技术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投标供应商的技术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最后报价是投标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供应商，方可进入最后报价。**

**3.2.6.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3.2.6.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分。

**3.2.6.2.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本项目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须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履约能力、货物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供货单位，本项目评标办法为综合评分法。

（2）附：评分标准

评审总分值为 100 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拟成交供应商。

具体分值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一 | 投标报价 | 30 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 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 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 ×30） |
| 二 | 商务响应 | 6分 | 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对付款、交货期、质保期、地点、验收、售后等商务要求进行响应说明，完全响应且逐项说明计6分，未做详细响应的，按响应程度计2～3分；无响应说明的计0分。 |
| 三 | 实施方案 | 24分 | 针对本项目提供完善的实施方案（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供货实施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总体实施方案；②计划进度安排；③项目团队配备；④验收方案；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进行综合评审，每项内容最高得6分，满分24分。 |
| 四 | 产品质量保证 | 10 分 | 供应商需能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可行的质量保证措施和承诺，有明确的承诺和质量保证措施且具体切实可行的计7-10分，质量保证措施和承诺有偏离，计4-7分；质量保证措施和承诺不满足项目要求的，计1-4分；没有质量保证措施和承诺计0分。 |
| 五 | 运输供货  方案 | 9分 | 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的运输供货方案，方案内容包含：①运输成品保护方案 ②运输中遇到的紧急情况等处理方案 ③包安装，包上楼。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进行综合评审，每项内容最高得3分，满分9分。 |
| 六 | 组织机构及 人员配备 | 6 分 | 针对本项目成立实施组织机构，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组成人员 一览表及拟投入人员配备情况说明，要求项目负责人及各岗 位人员配置合理充足、职责明确，且岗位配置合理全面。  （1）项目负责人及各岗位人员配置合理充足、职责明确，且岗位配置合理全面能全面高效地完成本项目的计 4-6 分；  （2）项目负责人及各岗位人员配置合理、职责明确，能基本完成本项目的计 2-4 分；  （3）人员配备不足或欠合理，无法全面高效地完成本项目计 0-2 分。 |
| 七 | 售后服务 | 9 分 | 具有专业的售后服务机构，售后服务团队健全，针对本项目 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具体可行的、有针对性的售后服务措 施，包括但不限于完善的售后服务机制、相应的物力、人力 保障措施；有产品备品配送、安装以及发生质量问题后的补 救措施；在发生不同类型故障后到达现场时间、解决故障时 间、补救措施；有针对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及措施；确保项 目实施及后期服务质量，供应商承诺的为使用单位进行定期 巡检及维护，并提供完整的维护方案等。  （1）有专业的售后服务机构，售后服务团队健全，售后服 务方案及售后承诺全面合理，完整详尽，针对性强，符合本 项目实际情况的计 6-9 分；  （2）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承诺基本全面合理、基本能够满 足项目实际情况但细节待完善的计 3-6分；  （3）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承诺欠合理，存在部分缺陷和不 足，所描述的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的计0-3 分。 |
| 九 | 业绩 | 6 分 | 提供近三年（2022 年 07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一份得 3 分，最高 6 分； |

（4）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磋商小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4.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4.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有关规定。

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A.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B.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C.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其中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③投标供应商应同时出具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4.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为准。

2）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的规定为准。

3）投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未在投标报价时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的或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 ”，否则不予优惠。

4.3 价格优惠比例

1）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①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供应商，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采购项目：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供应商，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③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不重复优惠，货物和服务最高为4%，工程项目为 1%），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④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注：①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享受上述价格优惠政策；**

**②享受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扶持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小微企业享受上述价格优惠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供应商选择其一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又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指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惠。

4.4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中标（成交）投标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www.ccgp-shaanxi.gov.cn/](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4.5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 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 陕 西 政 府 采 购 网 予 以 展 示 。 具 体 可 登 陆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平台）查看办理。

**5.确定成交候选投标供应商**

5.1 本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按照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对待每位投标供应商，在全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评审得分结果由高至低排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投标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5.2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评审报告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报送评审结果的函》推荐的候选投标供应商，确定成交单位，并出具《定标复函》。

**6.磋商保密**

6.1 在磋商期间，任何人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6.2 在磋商期间，投标供应商企图影响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报价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3 磋商结束后，参与评审的所有人员不得带走与法律法规要求违背的任何资料。

**六、签订合同**

**1.成交通知**

1.1 成交单位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磋商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单位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 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投标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1.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成交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按照《汉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汉阴县工程造价咨询等服务类收费项目评审最高限价及简化政府采购程序>的通知》（汉财字〔2018〕99 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由中标/成交单位支付。

**3.签订合同**

3.1 成交单位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历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单位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2 采购单位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 10%的幅度内对磋商文件规定的工程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实质性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3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六项“签订合同 ”第 3.1 条规定执行，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七、保密和披露**

**1.保密**

投标供应商自领取磋商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对本采购项目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披露**

2.1 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2.2 在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供应商/成交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供应商/成交人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供应商/成交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八、质疑及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 (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 (当面递交) 或 PDF 格式扫描件 (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汉阴县双乳镇中心小学

地 址：安康市汉阴县双乳镇双乳村

联系方式：15319695171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茂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区博元幸福城5号楼1701室

联系方式：18292539108

邮 箱：[1085436414@qq.com](mailto:595468028@qq.com)

2、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 (以下简称被投诉人) 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法律依据；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 的规定；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九、投标供应商违规处罚**

**1.本项目如果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招标方式或重新组织招标：**

（1）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

（2）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评委认定所有投标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3）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4）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2.投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成交无效，同时代理机构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作出处理。**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4）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撤回其报价的；

（5）在磋商期间，影响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正常磋商的；

（6）成交后未按本磋商文件要求签约或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的；

（7）投标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事项。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名称：汉阴县双乳镇中心幼儿园园舍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三次**

**二、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
| 1 | 铺种草皮 [项目特征] 1.草皮种类:曲丝免填充草坪(PE+PP混织)、草高25-30mm、密度≥16800针/㎡、草丝抗拉强度≥18MPa。 2.铺种方式:满铺 3.草卷预铺：按生产批次排列草卷，统一草丝倒向（避免色差及纹理不一致）。 4.裁缝对接：按放线尺寸裁切，相邻草皮重叠3-5cm，采用热熔刀切割保证接缝平直，接缝间距≤2mm、错缝长度≥30cm。 5.接缝固定：涂刷专用胶水（宽度大于等于8cm），铺接缝带后滚压密实。 6.底背材质：双层复合底背、SBR橡胶层（厚1.2mm）+网格布增强（克重≥130g/㎡）。 7.边界处理：采用U型定固定场地边缘，阴角处做圆弧处理。 8.质量检测：使用3m直尺检测平整度（误差≤5mm），拉拔测试接缝强度≥50N/cm。 | m2 | 1000 |
| 2 | 三色跑道 [项目特征] 1.EPDM底涂层施工：单组份PU底胶涂刷（用量0.25kg/㎡），含基础打磨除尘。 2.红色跑道面层：红色EPDM颗粒、粒径2-4mm、厚度10mm、PU胶粘接（配比1:4）、防滑面层喷涂 3.蓝色跑道面层：蓝色EPDM颗粒、粒径2-4mm、厚度10mm、PU胶粘接（配比1:4）、抗紫外线处理 4.黄色跑道面层：黄色EPDM颗粒、粒径2-4mm、厚度10mm、PU胶粘接（配比1:4）、反光玻璃微珠添加（≥15%） 5.跑道标线及分隔带：白色PU标线（宽50mm、厚度2mm）、分隔带热熔焊接（接缝强度≥45N/cm）、冷却后填充弹性胶（邵氏硬度40A）、夜间反光处理。 | m2 | 120 |
| 3 | 场地基层找平 [项目特征] 1.基层清理：清理原地面杂物、浮灰等，若为素土夯实基层，须压实度≥93%（环刀法检测），局部松软区域换填碎石。 2.修补裂缝：（用C25细石混凝土修补裂缝），素土地面采用级配碎石（粒径5-20mm）填平坑洼，碾压密实。 3.排水坡度：用激光水准仪定位，找坡0.5%-1%确保排水，水泥砂浆找坡层厚度最低点≥20mm。 4.找平层养护：水泥砂浆层覆盖无纺布洒水养护≥7天，强度达到C20以上方可进行草坪铺设。 5.用3米靠尺检测，空隙≤3mm/2m，全场合格率≥95%。 | m2 | 1120 |
| 4 | 落地式空调 [项目特征] 1.形式:落地式 2.安装位置:教室 3.型号:三匹 | 台 | 3 |
| 5 | 消毒柜 [项目特征] 1.材质：不锈钢钢化玻璃 2.消毒模式：上下层 3.尺寸：≥210L（5层架） 4.设有消毒、保温、烘干、等多种功能 5.烘干温度：75度+/-30度 6.工作周期：大于或等于30min | 台 | 3 |
| 6 | 洗衣机 [项目特征] 1.洗涤容量:不低于3Kg 2. 内筒材质:不锈钢 3.防触电保护: 自动断电 4.功能配置:蓝光纳米除菌/24小时预约/10项洗涤程序/8档电子挡位 | 台 | 1 |
| 7 | 幼儿桌 [项目特征] 1.桌子规格120\*60\*56 2.桌面厚度≥1.8cm，安全防滑 3.材质:樟子松 | 套 | 25 |
| 8 | 玩具柜 [项目特征] 1.规格:120\*30\*9 2.材质:防火板 | 个 | 6 |
| 9 | 毛巾架 1.规格:95\*90cm,共三层，每层17cm 2.材质:实木 | 套 | 3 |
| 10 | 移动磁性教学黑板 [项目特征] 1.规格:1\*1.5米双面带支架 | 套 | 1 |
| 11 | 特大几何乐圈积木 [项目特征] 1.材质:多彩组合 2.优质塑料材质 | 套 | 3 |
| 12 | 桌面玩具 [项目特征] 1.材质:大颗粒 2.多彩组合 3.优质塑料材质 | 套 | 6 |
| 13 | 滑板车 [项目特征] 1.材质:多彩组合 2.优质滚塑材质 | 辆 | 6 |
| 14 | 七彩钻圈 [项目特征] 1.规格:70\*60\*25 2.材质:高强度滚塑材质 | 个 | 10 |
| 15 | 安吉滚筒 [项目特征] 1.规格:小号长60cm,宽50mm 2.规格:中号长60cm 宽56mm 3.规格:大号长60cm 宽60mm | 套 | 2 |
| 16 | 滚筒协力车 [项目特征] 1.规格:195:\*65\*60cm 2.材质:多彩组合，优质塑料材质，五人组合 | 个 | 1 |
| 17 | 碳化积木 [项目特征] 1.户外大型碳化积木1633件，含(两个拉车， 一个单梯， 一个双梯） | 套 | 1 |
| 18 | 幼儿绘本 [项目特征] 1.类别:品德培养类，科普类，语言类，健康类，艺术类，社会交往类、硬壳精装绘本， 16开， 32页/本，环保油墨印刷 2.尺寸:宽215mm,长285mm | 册 | 400 |
| 19 | 教师图书 [项目特征] 1.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培训丛书(全套10册） | 套 | 5 |
| 20 | 教师图书 [项目特征] 1.幼儿教师的核心素养与专业成长（全套12册） | 套 | 5 |
| 21 | 教师图书 [项目特征] 1.教师幼师园长管理（全10册） | 套 | 5 |
| 22 | 教师图书 [项目特征] 1.幼儿园游戏设计（全6册） | 套 | 5 |
| 23 | 教师图书 [项目特征] 1.一日活动课程（全12册AB版） | 套 | 5 |
| 24 | 教师图书 [项目特征] 1.幼儿教师必读书籍（全10册） | 套 | 5 |
| 25 | 教师图书 [项目特征] 1.幼儿园教育管理大全（全10册） | 套 | 5 |
| 26 | 教师图书 [项目特征] 1.指南背景下幼儿教师教学实践指导（全10册） | 套 | 5 |
| 27 | 中型玩具 [项目特征] 1.组合荡桥:650CM\*70CM\*80CM | 套 | 1 |
| 28 | 中型玩具 [项目特征] 1.树围组合:200cm\*200cm | 套 | 2 |
| 29 | 科学学具 [项目特征] 一、基础实验工具类 1.观察测量工具：放大镜、显微镜、天平、量杯、温度计、计时器、尺子等（各3套） 2.物理实验材料：磁铁（条形/马蹄形）、磁力片、齿轮、滑轮、斜面板、镜子、三棱镜、透镜等（各2套) 3.化学与材料类：滤纸、海绵、吸水性材料、沉浮实验物品（木块、塑料瓶等）（各3套） 二、生命科学类 1.动植物标本：昆虫、家禽、植物标本，种子、花卉、根茎叶等实物或仿真模型（1套） 2.人体与生态：人体器官模型、牙齿模型、食物链拼图、生态种植缸（可观察植物生长）（1套） 三、地球与空间科学类 1.天文地理工具：地球仪、三球仪、星空灯、岩石/矿石标本（1套） 2.环境探索材料：天气模拟道具(风向标、雨量器）、环保主题材料（垃圾分类装置）（1套） | 套 | 3 |
| 30 | 美工学具 [项目特征] 一、基础工具与材料 1.绘画工具 常规类：水彩笔（24色， 10套）、油画棒（10套）马克笔（10套） 特殊类：海绵印章、吸管吹画工具（各10套） 纸张类：素描纸、卡纸（A3/A4）、皱纹纸、瓦楞纸（各1箱） 2.手工工具 裁剪类：儿童安全剪刀（圆角、 30把）、花边剪（30把） 粘合类：固体胶（10支）、双面胶（10卷）、透明胶（小号、 10卷）、热熔胶枪（2把）（教师专用） 塑形类：超轻黏土（12色、各10包)、橡皮泥（12色，各10包） 3.辅助材料 防护用品：防水围裙（30套）、袖套（30套）、 一次性桌布（每人1套)（90套） 收纳工具：分格材料盒（10个）、粘土收纳盒（12个）、作品展示架（3个） 二、专业家具与设备 1.操作区家具 桌椅：幼儿专用美工桌（带防污涂层， 6张）、圆角座椅（30把） 画架：便携式画架（用于油画棒/水彩创作）（20个） 2.展示与存储 收纳柜：45° 转角柜（2个）、五格玩具柜（分类存放材料）（3个） 三、创意材料与自然物 1.艺术创作材料 传统材料：颜料（水粉/丙烯）（12色， 3套）、调色盘（30个）、画笔架（30个）、印章（动物/几何形状各2套） 综合材料：毛线（12色各1卷）、吸管（90根）、冰棍棒（90根） | 套 | 3 |

**三、注意事项**

2、本次采购货物的参数为采购人根据实际应用需求制定，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所有条款，包括各项技术规格。本采购内容及要求提供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功能及参数要求。**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不低于“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规定的相关货物质量技术标准的要求**，结合实施现场实际进行投标。

3、投标供应商所投标产品符合玩具安全国家标准，型号及规格参数描述要清楚、准确，不得出现“三无”产品(无生产日期、无质量合格证以及无生产厂家)，如果出现“三无 ”产品，视为弄虚作假行为，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果成交后，采购人发现成交单位所供产品为“三无 ”产品，将按照政府采购管理规定，给予相应的处罚，并将成交单位的行为递交财政部门和企业信用管理部门。

4、所有货物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运输、安装、调试以及所有耗材的准备。

5、由投标供应商负责在用户所在地进行免费调试及应用培训，培训期限为操作人员可独立使用或操作为止。且确保有售后服务人员定期检查并及时解决故障。

6、在质保期内，提供 7\*12 小时（早上 8 点 30 分至晚上 8 点 30 分），紧急情况下提供全天 24 小时在线技术支持和热线电话咨询服务，为用户解决货物故障、操作疑问等问题，主要提供电话、QQ 在线、邮件等技术支持。咨询服务无法解决的技术问题，8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并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家，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产品所需的往返费用。质保期外，维修保养只收取成本费用。

7、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除非在技术规格中另作规定外，还必须符合以下三种标准中的一种标准的要求：

现行的中国国家标准；

部颁标准；

通用国际标准。

8、投标供应商所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货物的测试等，都应按国内外通用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字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9、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投标货物的详细技术资料，以方便采购人评标、定标。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的。

10、凡涉及专利权、专利技术、生产许可证、特许经营权、商标权、版权、计算机软件等无形资产的，应是投标供应商或投标供应商授权单位所有。产品若需特殊的工作条件(如：水、电源、磁场强度、特殊温度、湿度、震动强度等)，投标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加以说明。

（1）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资料、图样都应优先使用中文，字迹清楚，内容完整，采用 ISO 标准和中国的相应国家标准规定的通用图形的符号。

（2）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每一品目所要求的相符。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投标产品的正式出版样本如实逐项填写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若未根据正式出版样本如实填写，则有可能导致标书作为非响应投标处理。若投标供应商未如实填报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或有弄虚作假行为，该投标书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供应商未填写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11、安装要求

（1）需安装在采购人规定安装位置，安装施工方案需经采购人审批通过后方能安装。

（2）安装完毕，进行自我质检。并将产品使用说明书和产品合格证收集起来归置好，再与采购人交接，安装完成后，清理现场卫生，回收纸箱等安装废置垃圾。

（3）施工时如需用电，必须注意用电安全，确保施工人员的安全。施工完毕后, 要及时清扫施工现场,保证现场的整洁。

（4）如若在安装过程中有任何意外发生，均由投标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2、其他要求（不作为废标条件，仅作为评分参考）**

（1）其他要求：为保证产品质量，投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所投产品实际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自述材料。

（2）投标供应商提供所投主要产品或原材料，须符合国家规范。

**第五部分** **商务条款**

**一、交货期及质保期：**

1、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毕。

2、质保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①所投产品的质保期须符合国家、行业相关强制规范标准要求；②若产品技术参数中有售后质保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③若无国家或行业强制要求或技术参数中无质保要求的，所投产品的质保期不得少于一年。

**二、交货地点：**

汉阴县双乳镇中心幼儿园

**三、付款方式：**

本项目采取分期付款方式：项目完工交付验收合格后，乙方连同货款发票、供货合同，货物验收单等相关材料送交甲方，甲方向中标单位支付合同总价款的85%，审计后支付合同剩余价款的15%。

**四、验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1.产品到货验收要求

1.1 产品到货后，依磋商文件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进行验收。

1.2 拆箱后，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成交供应商联络厂家解决，如影响安装则 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1.3 如果产品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发现产品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项目规定或质量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安排换货到指定地点，以保证产品成功完整交付。换货的全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若超过合同期限的，应承担迟延履行的违约责任。

1.4 产品到货、安装、验收合格后，采购人、用户单位出具书面确认材料视为产品已经交付。出具书面确认材料并不能视为免除成交供应商对交付标的的质量保证责任。

2.整体验收

2.1 项目交货期内到货、安装，成交供应商必须依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将产品安装至正常使用。

2.2 项目初验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磋商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2.3 产品安装完毕，完成磋商文件及合同要求的所有建设内容，且达到建设要求后，采购人出具书面确认函，视为通过项目验收。

2.4 验收时，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产品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如有）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

3.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设备、产品相关证明。

（3）磋商文件。

（4）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

（5）合同货物清单。

（6）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或检验报告或货物的执行标准。

**五、质量保证**

1、自终验合格之日起，①所投产品的质保期须符合国家、行业相关强制规范标准要求；②若产品技术参数中有售后质保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③若无国家或行业强制要求或技术参数中无质保要求的，所投产品的质保期不得少于一年。在质保期内免费提供维护保养。成交单位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磋商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2、成交单位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3、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产品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4、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成交单位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成交单位应以优惠价提供。

**六、运输及方式**

运杂费：一次包死，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运输费、保险费等。

**七、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或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其它资料。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

3-2、培训地点：

3-3、培训时间：

3-4、培训人数：

3-5、培训费用：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4、售后服务

4-1、成交单位在验收后需要免费提供服务。

4-2、在质保期内，提供 7\*12 小时（早上 8 点 30 分至晚上 8 点 30 分），紧急情况下提供全天 24 小时在线技术支持和热线电话咨询服务，为用户解决货物故障、操作疑问等问题，主要提供电话、QQ 在线、邮件等技术支持。咨询服务无法解决的技术问题，8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并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家，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产品所需的往返费用。质保期外，维修保养只收取成本费用。

4-3、如果成交单位在收到通知后 2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成交单位承担，采购人根据合同规定对成交单位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

4-4、免费送货上门；

4-5、货物必须是全新的产品，其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认证标准及安全规定，如出现质量问题按国内同类产品及国家行业规定全免费上门包换或作退货处理；

**八、合同实施：**

1 、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 2 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与使用单位就送货、安装、调试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未能在交货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承担和赔偿。

**九、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使用单位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合同格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以下项目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

采购方（甲方）：

供应商（乙方）：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后附清单。

**第二条、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分项价款详见后附清单。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包括设备费、运输费、辅材费、其他费用等。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付款方式**

本项目采取分期付款方式：项目完工交付验收合格后，乙方连同货款发票、供货合同，货物验收单等相关材料送交甲方，甲方向中标单位支付合同总价款的85%，审计后支付合同剩余价款的15%。

**第四条、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成交通知书、招标响应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

3、相关服务建议书；

4、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五条、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货物（设备）、服务内容、数量与招标响应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设备）、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第六条、交货期、地点**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产品的供货安装及调试，保证正常使用。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七条、运输、安装、调试要求**

1、成交单位可根据工期、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另有规定的除外），承担一切运输费用。

2、由供应商安装及试运行，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调试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供应商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供应商应对安装调试、整改等实施过程的安全负责，如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第八条、 质量保证**

（1） 响应供应商必须具备国家认可的资质，提供的产品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有关参数要求，并且是通过正常渠道获得的、全新的合格产品，要有合格证；其有关知识产权、技术、专利、检验等均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响应供应商必须承担因所供设备而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并出具相关书面承诺。

（2） 所有设备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全新，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与采购文件中提的要求相符合。

（3） 保证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品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以中文或英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来表示，应准确无误地表明设备之型号、规格、制造厂及生产或出厂日期。

（4）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供应商都应提供并在响应文件中明确列出，否则后果自负。

（5） 在安装调试时须向采购人提供相应设备证明材料和检验报告。

（6） 产品质量保证：自终验合格之日起，①所投产品的质保期须符合国家、行业相关强制规范标准要求；②若产品技术参数中有售后质保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③若无国家或行业强制要求或技术参数中无质保要求的，所投产品的质保期不得少于一年。

（7）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负责提供设备免费维护维修服务，设备零配件及不能解决的故障需要返厂，承担维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提供保障运转的替代设备。

（8） 设备安装安全及所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第九条、技术保障及技术培训**

1、成交单位应随同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装箱清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维护手册、服务指南等资料）,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

2、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成交供应商的技术人员必须对项目单位的设备使用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安全防护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至完全掌握为止，培训期间，培训师的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第十条、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在30个日历日内将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地点由甲方指定。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标文件、招标响应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招标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等。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监部门的检测报告。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招标响应文件的承诺**。**

**第十条、检验与验收**

1、在交货前，采购人应对项目的质量、规格、型号、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对其产品技术指标、性能参数、样式、以及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安装到位、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调试和提供相关培训、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安装完毕、所有产品的配套包装是否完好无损等进行逐项检查。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招标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采购单位负责组织按招标文件、招标响应文件、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招标文件、招标响应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验收标准：

3、验收标准

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以及合同、招标文件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1）初验：供货后，由采购人根据合同对货物进行初步验收(需提供相关的合格证、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厂家授权书、销售协议、代理协议等资料）；

（2）终验：所有设备安装、施工调试完毕后，由采购人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签发《终验合格单》；

（3）验收不合格的成交单位必须在10个日历日内整改，以确保项目通过验收；如接到整改通知10个日历日后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

**第十一条、售后服务**

1、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尽快响应到场，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费用；如货物经乙方 2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3、质保期内

（1） 成交供应商的责任包括设备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期间培训采购方设备使用人员、全部设备交付使用稳定运行（必要时可由设备厂家负责）质保期内的免费维护与升级。

（2）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售后服务电话1小时内响应，当天现场（或采购人同意的远程）解决问题。如果硬件设备出现故障，在检修4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保证在24小时内免费提供故障设备同档次备用设备供用户替代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为止，保证业务系统不间断地正常运行。

（3）在质保期内，至少半年对用户单位进行定期巡检维护一次，每次做好记录，双方签名验收，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4、质保期满后：供应商应保证以合理的价格提供维护和保养服务，当发生质量问题时，供应商应按质保期内相同的服务标准进行维护处理。

**第十二条、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第十三条、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四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驻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白河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第十六条、合同的终止、变更**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第十七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八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按要求时间及数量交付合同设备的，应向甲方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迟延交付违约金计算方法如下：

延迟交付违约金=延迟交付设备金额×2‰×延迟交货天数。

2、乙方逾期交货或因产品质量问题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注：依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单位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单位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单位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九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模板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改。**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一、投标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须知**

1、投标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磋商文件，根据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3、全部编制后，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印章并及时将电子响应文件（\*.SXSTF）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4、未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制作的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小组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供应商的原则对响应文件做出评判，因此导致废标或未中标，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二、响应文件格式及编排顺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地** **址：**

**时** **间**：

**一、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为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采购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供应商 （投标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壹份（\*.SXSTF）。

在此，盖章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总报价为大写： ，（小写： 元 ）。

2.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磋商有效期为从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拒绝磋商的条款。

6.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7.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8.我们完全理解并完全响应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合同条款的内容及要求。

9.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签字或盖章）

详 细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地 址：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年 月 日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

**（一）报** **价** **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报价（元） | 工期 | 备注 |
|  | 大写：  小写： |  |  |

**注：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供应商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合计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合计。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3、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供应商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会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附开户许可证)；

1.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缴纳税收：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 (任意税种)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 （投标供应商名称），就参加 （项目名称及包号）（采购项目编号：）磋商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1、我公司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2、我公司近 3 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投标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 罚或仍在处罚期限内的情形存在；

3、我公司近 3 年来无违规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 吊销生产许可证（或 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5、我公司承诺在磋商过程中，保证不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采 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 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 明 人：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供应商：

单位性质： 地 址 ：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注：本项目无授权委托人的，需填写此证明，不需填写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委托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签署本项目 （项目名称及包号、项目编号）的投标工作。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项，我公司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公章）：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日 期 ：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八、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书。

**九、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单位，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单位。**

#### **十、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 (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 2020 ﹞ 46 号) 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 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及包号)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及包号) ，属于 建筑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 (承接) 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及包号) ，属于 建筑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 (承接) 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 ，属于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 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

**十一、供应商的概况**

|  |  |  |  |
| --- | --- | --- | --- |
| 投标供应商全称 |  | | |
| 主要业务范围 |  | | |
| 法定代表人名称 |  | 职 务 |  |
| 投标供应商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 话 |  | 传 真 |  |
| 成立日期 |  | 现有职  工人数 |  |
| 资质证书 | 等级： 证书号： | | |
|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 等级： 证书号： | | |
| 投标单位组织机构简介：  部室划分、各部室人数：  技术人员总数： 人 | | | |

1. **实施方案**

**十三、产品质量保证**

**十四、运输供货方案**

**十五、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格式自拟）**

**十六、售后服务**

**十七、业绩**

**十八、偏离表**（格式）

**商务偏离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商务偏离表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商务条款 ”中逐条响应，“偏离情况 ” 应根据实际响应情况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商务偏离不得出现负偏离，否则按无效文 件处理。

法定代表人（盖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 期：

**技术规格偏离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 **技术需求** | **响应文件技术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 **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有漏报、瞒报磋商文件所要求的性能指标等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法定代表人（盖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 期：

**十九、《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 围标、陪标 ”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 ”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 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二十、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